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李佳倩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92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dk655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330758781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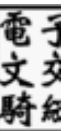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預防熱傷害衛教宣導素材1份 (32527455_11330758781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衛生福利部提供預防熱傷害衛教宣導素材，請配合宣導及應用，廣為宣傳，以提升教職員工生自我保護知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77412號函辦理。
- 二、因應近年氣候變遷造成氣溫偏高之情形，為強化各單位高溫熱傷害整備防救能力及易受傷害族群之多元關懷措施與管道，衛生福利部特提供旨揭預防熱傷害衛教宣導素材。
- 三、為提升教職員工生自我保護知能，請運用該部製作之影片、單張、圖卡等素材，透過網站、社群媒體及其他管道，宣導個人防護做法與急救步驟，以及鼓勵所屬運用「樂活氣象APP」掌握預警資訊，並加強脆弱族群（含嬰幼兒、高齡者、慢性病者、服用藥物者、戶外活動者及過重



濱江實中 1130709



QKAA1136004997

者)之防範措施，例如檢查調溫設備(如風扇、冷氣)與環境通風狀況，評估減少、調整或停止戶外課程與活動等。

四、本案之相關資訊可逕至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預防熱傷害衛教專區」參閱，網址：<https://gov.tw/nGd>。

五、為迅速因應熱浪高溫，請各校熱浪防災承辦人加入「臺北市高中以下學校熱浪防災因應群組」(幼兒園「非召集園」免加入)，如有承辦人員異動，亦請確實協助新任人員加入群組，以及時接收熱浪警訊。

六、檢附預防熱傷害衛教宣導素材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務校安室(含附件)

